

## 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7年5月11日在浙江灵康药业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5月5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、传真等形式发出。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监事均参加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由监事吕宽宪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出席3人，实际出席3人。本次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重新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会议选举吕宽宪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与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一致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7年5月13日